

# 深圳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申报项目名称	金融机构一次性（落户、增资、并购）奖励		
单位名称	深圳市****证券有限公司		
单位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****大厦 14 楼		
注册时间	2017.10.10	申报金额	500 万元
注册资本	5000 万元	实收资本	5000 万元
注册所在区	福田区	所属行业	金融
组织机构代码	*****	开户银行名称	****银行
法定代表人	张三	开户银行账号	62*****
项目联系人	李四	联系电话	13800*****
联系电子邮箱	***@126.com		
营业执照注册号或商事登记证号	44*****		
经营范围	（参照实际填写）		
政策依据 （政策名称、 具体条款）	<p>《深圳市扶持金融业发展若干措施》（深府规〔2017〕2号）（十）大力发展金融总部经济，吸引金融机构在深设立法人总部，不断增强深圳金融业的集聚力和辐射力。</p> <p>在深圳新注册设立的金融企业总部，实收资本在 2 亿元以下的，给予 500 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实收资本在 5 亿元以下、2 亿元（含）以上的，给予 800 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实收资本在 10 亿元以下、5 亿元（含）以上的，给予 1000 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实收资本达到 10 亿元（含）的，给予 2000 万元一次性奖励。对实收资本超过 10 亿元以上的，超过部分每增加 1 亿元增加 100 万元的奖励，单个企业一次性落户奖励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。</p> <p>新迁入深圳金融企业总部，由市政府参照其一次性奖励标准，给予搬迁费用补贴，单个企业一次性落户奖励与搬迁费用补贴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。</p> <p>.....</p> <p>（示例，以申请的奖励所依据的政策条款为准）</p>		

申请背景	(申请机构背景情况)
<p>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承诺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本单位（人）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</li><li>2. 本单位（人）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依法审核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公开，对依法审核或者评审过程中公开的信息，由审核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承担保密义务，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免于承担责任。</li><li>3. 本单位承诺不委托中介机构申报该项目。</li><li>4. 本单位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、仲裁或严重行政违法被处罚情况，如因诉讼、仲裁或行政处罚执行导致财政资助资金被扣划、冻结的，本单位有义务申请撤销项目，并将财政资助资金全额退还市财政。</li></ol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个人签字：张三 单位盖章：（公章） 签字日期：2018.3.3</p> <p>（单位需加盖公章，授权代表签字的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）</p>	

## 二、市政府资助概况

近五年所获市级资助概况		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执行期限	资助时间	资助部门	资助金额 (万元)	是否完成验收 及验收时间
1	金融机构自用办公用房补贴	.....	2017.* 月*日	金融办	9.9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以上具体以企业实际获补贴信息为准					

### 三、材料清单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页码
1	专项资金申请表	1
2	金融许可证	2
3	营业执照	3
4	银行开户许可证	4
5	金融机构基本信用信息	5
6	验资报告	6-10
7	纳税证明	11
8	承诺书	12
...		
注： 1. 以上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，多页的还需加盖骑缝章； 2. 一式两份，A4 纸正反面打印/复印，非空白页须连续编写页码，按照材料清单顺序装订成册，纸质版送至市民中心行政服务大厅西厅综合窗口。		
填表说明（可依据具体专项资金要求具体填写）： 1. 2.		
其他说明：		